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8日发布了《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详见公司公告编号：2016-043），披露了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该事项可能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9日起连续停牌。按照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披露了《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详见公司公告编号：2016-045）。

鉴于该项重大事项的有关条件尚不成熟，经相关各方协商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

由于历史原因，公司有关股东对于公司的战略发展及转型存在分歧，相关各方虽经多次沟通协商，有关意见始终未能达成一致。鉴于此，为了维护公司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确保公司战略发展统一，公司现有股东拟对其所持公司的股份进行整合，此举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。

二、关于公司在推进该重大事项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

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，公司组织相关股东积极地推进本次重大事项所涉及的各项工作，并与相关股东方对本次重大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和论证工作。同时，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终止本次重大事项的原因

经相关各方论证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，本次股份整合将会触发要约收购条款。同时，由于该事项涉及的有关主体资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鉴于此，相关股东认为本次重大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，经相关各方协商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。

四、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重大事项的终止对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实际控制人无变化。公司管理层将本着对所有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继续加大力度协调相关股东的工作，促使公司尽快实现战略转型以确保公司平稳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五、股票复牌安排

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。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